

常德市 财 政 局

常德市 国 土 资 源 局

常财建指〔2018〕92号

✓9.13

常德市财政局 常德市国土资源局

关于下达 2018 年第二批省级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拨资金的通知

常德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根据湘财建一指〔2018〕21 号文件精神，现将 2018 年第二批省级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预拨资金下达给你们（具体项目及金额见附件），此款列支出功能科目“2200110 国土整治”，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规定，及时、足额地拨付预算支出资金，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和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本批项目暂按审定投资概算的一定比例预拨，剩余资金另行下达。
2. 承担项目的区应抓紧启动项目实施前期准备工作。

3. 请严格按照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切实加强项目及资金监管。

4. 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将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项目实施绩效将与下年度相关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挂钩。

附件：2018 年第二批省级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明细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2018年第二批省级农村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明细表

单位：公顷、万元

单位	所辖区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投资概算	本次下达	备注
市土地开发 整理中心	鼎城区	常德市鼎城区石板滩镇兴隆桥村农村 土地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86.18	665.53	290.00	